

#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通信工程学院

**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      专业:通信与信息系统      代码:081001**

### 一、培养目标:

热爱祖国,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治学态度严谨,在通信与信息系统领域具有系统、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熟悉本学科或研究方向的发展现状和先进的研究方法,能在信息产业等国民经济部门从事各类信息与通信系统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运营能力的高级工程技术应用人才和管理人才。

### 二、研究方向:

1. 无线通信系统
2. 光通信系统
3. 软件无线电技术
4. 通信 ASIC 设计
5. 多媒体通信与技术

###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标准学习年限为 2.5 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 1 年,参加科研工作、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为 1.5 年。弹性学习年限在校学习年限 2-3 年。

### 四、培养方式:

(1) 培养环节主要包括课程学习、科研和实践必修环节。要求修满 32 个课程学分(含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一般不超过 34 学分。

(2) 采用课堂讲授、课堂讨论、专题讲座、撰写论文、学术报告、自学等多种形式。

(3) 采用导师负责制和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模式。

(4)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积极开展科研活动，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培养其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5) 本学科其它专业的专业学位课、专业选修课可以作为本专业的专业选修课，且允许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跨学科选修相关专业的研究生课程一至两门，作为专业选修课计算学分。

## 五、课程设置：

类别	课程编号	开课学院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及周学时数					考核方式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学位课	公共学位课	701026	人文	自然辩证法	34	2	2					考试	
		701012	人文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17	1		1				考试	
		901017	外国语	英语	68	4	2	2				考试	
		专业学位课	600070	理	随机过程	51	3	3				考试	
			800022	通信	信息与编码理论	51	3		3			考试	
			800023	通信	移动通信与个人通信	51	3	3				考试	
			800014	通信	数字通信	51	3	3				考试	
		学位课应修		19	学分								
非学位课		800027	通信	现代通信网络及优化理论	51	3	3					考查	
		800002	通信	IP 交换技术	51	3		3				考查	
		800007	通信	检测与估计	51	3	3					考查	
		800012	通信	软件无线电原理	51	3		3				考查	
		800025	通信	自适应信号处理	51	3		3				考查	
		800028	通信	语音、图像处理与传输	51	3		3				考查	
		800029	通信	非线性光纤光学	51	3		3				考查	
				光电子技术与实验	51	3	3					考查	
		800001	通信	DSP 原理与应用	34	2		2				考查	
		800008	通信	接入网	34	2		2				考查	
		800018	通信	无线通信原理与应用	51	3		3				考查	
			应修		10-12	学分							
全校选修		外国语	英语听说	34	2	2	2	2				考查	
		外国语	日语	34	2	2	2	2				考查	
		人文	世界民族音乐文化	34	1	2	2	2				考查	
		人文	知识产权	34	2	2	2	2				考查	

课	人文	职场中经济法律风险与防范	34	2	2	2	2			考查		
	人文	文学与人生	34	2	2	2	2			考查		
	管理	企业运营管理	34	2	2	2	2			考查		
	图书馆	科技文献检索	17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羽毛球	34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体育舞蹈	34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户外拓展	34	1	2	2	2			考查		
	计算机	英文科技论文写作	34	2	2	2	2			考查		
	应修		0-2	学分								
非学位课应修		10-12	学分									
科研和实践必修环节			文献选读		1		▲				考查	
			教学实践		1		▲				考查	
			科研论文与学术报告		1				▲	▲	考查	
合计应修			32-34 学分									

## 六：学位论文：

(1) 学位论文在学术型硕士生培养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研究生以书面形式提供并具有一定理论和实践水平的学位论文。

(2) 一般从第二学年开始，选题应当来源于本一级学科，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应用价值，经开题报告、课题研究、论文撰写、盲审等环节，完成学位论文工作。论文工作时间从开题报告之日起至完成学位论文申请答辩之日止一般不少于1学年。

(3) 论文答辩一般在第五学期的一月底之前完成。

(4) 论文工作期间在我校规定的核心以上刊物以第一作者或导师（或协助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发表（含录用）1篇学术论文或者在其它公开出版的期刊或学术会议论文集（须有公开出版号）上以第一作者发表（含录用）2篇学术论文。

## 七：其它：

#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通信工程学院

**学科:信息与通信工程**      **专业:信号与信息处理**      **代码:081002**

### 一、培养目标:

热爱祖国,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基本原理,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治学态度严谨,在信号与信息处理领域具有系统、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熟悉本学科或研究方向的发展现状和先进的研究方法,能在信息产业等国民经济部门从事各类信息与通信系统的研究、设计、开发、制造、运营能力的高级工程技术应用人才和管理人才。

### 二、研究方向:

1. 信号处理
2. 数字通信技术
3. 个人通信与移动通信
4. 图像处理与传输
5. 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

### 三、学习年限:

本专业标准学习年限为 2.5 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 1 年,参加科研工作、撰写学位论文的时间为 1.5 年。弹性学习年限在校学习年限 2-3 年。

### 四、培养方式:

(1) 培养环节主要包括课程学习、科研和实践必修环节。要求修满 32 个课程学分(含科研与实践必修环节),一般不超过 34 学分。

(2) 采用课堂讲授、课堂讨论、专题讲座、撰写论文、学术报告、自学等多种形式。

(3) 采用导师负责制和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模式。

(4) 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积极开展科研活动，参加各种学术活动，培养其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5) 本学科其它专业的专业学位课、专业选修课可以作为本专业的专业选修课，且允许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跨学科选修相关专业的研究生课程一至两门，作为专业选修课计算学分。

### 五、课程设置：

类别	课程编号	开课学院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及周学时数					考核方式	备注	
						一	二	三	四	五			
学位课	公共学位课	701026	人文	自然辩证法	34	2	2					考试	
		701012	人文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17	1		1				考试	
		901017	外国语	英语	68	4	2	2				考试	
		专业学位课	600070	理	随机过程	51	3	3				考试	
			800022	通信	信息与编码理论	51	3		3			考试	
			800007	通信	检测与估计	51	3	3				考试	
			800025	通信	自适应信号处理	51	3		3			考试	
		学位课应修		19	学分								
非学位课		800004	通信	高级数字信号处理	51	3		3				考查	
		800023	通信	移动通信与个人通信	51	3	3					考查	
		800030	通信	光网络	34	2	2					考查	
		800014	通信	数字通信	51	3	3					考查	
		800013	通信	数字 VSLI 系统的高层次综合	51	3		3				考查	
		800020	通信	小波分析与时频分析	51	3		3				考查	
		800031	通信	现代密码理论	51	3		3				考查	
		800009	通信	近世代数及其应用	51	3	3					考查	
		800021	通信	信息安全技术	51	3		3				考查	
		800011	通信	扩频通信	51	3		3				考查	
		应修		10-12	学分								
全校选修		外国语	英语听说	34	2	2	2	2				考查	
		外国语	日语	34	2	2	2	2				考查	
		人文	世界民族音乐文化	34	1	2	2	2				考查	
		人文	知识产权	34	2	2	2	2				考查	

课	人文	职场中经济法律风险与防范	34	2	2	2	2			考查		
	人文	文学与人生	34	2	2	2	2			考查		
	管理	企业运营管理	34	2	2	2	2			考查		
	图书馆	科技文献检索	17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羽毛球	34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体育舞蹈	34	1	2	2	2			考查		
	体育部	户外拓展	34	1	2	2	2			考查		
	计算机	英文科技论文写作	34	2	2	2	2			考查		
	应修		0-2	学分								
非学位课应修		10-12	学分									
科研和实践必修环节			文献选读		1		▲				考查	
			教学实践		1		▲				考查	
			科研论文与学术报告		1				▲	▲	考查	
合计应修			32-34 学分									

## 六：学位论文：

(1) 学位论文在学术型硕士生培养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研究生以书面形式提供并具有一定理论和实践水平的学位论文。

(2) 一般从第二学年开始，选题应当来源于本一级学科，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应用价值，经开题报告、课题研究、论文撰写、盲审等环节，完成学位论文工作。论文工作时间从开题报告之日起至完成学位论文申请答辩之日止一般不少于1 学年。

(3) 论文答辩一般在第五学期的一月底之前完成。

(4) 论文工作期间在我校规定的核心以上刊物以第一作者或导师（或协助导师）为第一作者、研究生为第二作者发表（含录用）1 篇学术论文或者在其它公开出版的期刊或学术会议论文集（须有公开出版号）上以第一作者发表（含录用）2 篇学术论文。

## 七：其它：